

##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除董事乔鲁予先生外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取得乔鲁予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的相关说明。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2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 19 层董事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缺席董事 1 名（董事乔鲁予缺席，具体缺席原因为被留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侯旭东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董事侯旭东先生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

《关于推举董事侯旭东先生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二、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提出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 亿元（其中敞口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具体以银行批复为准）；同意公司向中国光大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出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 亿元（其中敞口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 亿），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具体以银行批复为准）。

为了便于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经审计最近一期总资产值的 30% 额度范围内（按照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已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办理上述授信合同项下贷款合同的签署及其他相关事宜，超过该额度时需重新履行审批程序。

**三、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九日